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5-035
债券代码：127103　债券简称：东南转债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为有效防范和规避外币汇率波动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促进财务稳健性，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预计交易资金总额度不超过1亿美元或等值外币，交易金额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上述额度。交易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公司已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旨在防范和规避汇率波动可能带来的风险，不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但受市场环境、外部不确定性等因素影响，交易过程中仍会存在市场风险、履约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1、交易目的

因公司承接境外业务，且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的影响。为有效防范外汇市场汇率波动所带来的风险，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减少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经审慎考虑，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以稳健为原则，通过锁定换汇成本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投机，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远期结售汇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交易原理是：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结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期限及汇率，到期时按照该协议订明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售汇业务，从而锁定当期结售汇成本。

2、交易金额：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1亿美元或等值外币，投资期限内交易金额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上述额度。

3、交易品种：交易品种为远期结售汇。交易品种只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开展交割期与预测收付汇款期间相近，且金额与预测收付汇金额相匹配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4、交易场所/交易对手方：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

5、交易期限及授权：本次交易额度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交易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6、资金来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业务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1、本次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远期结售汇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汇兑损失的市场风险。

2、履约风险：公司会选择拥有合法资质且具有良好信用的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履约风险较小。

3、操作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4、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了应对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带来的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相应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公司将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适时调整操作策略和操作规模，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2、远期结售汇业务以保值为原则，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授权部门和人员将密切关注和分析市场走势，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地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3、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决策程序、报告机制和监控措施，明确了工作职责、审批权限、操作要点和信息披露等具体要求。公司在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时，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4、公司将定期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5、公司将选择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作为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交易对手，并审慎审查与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合约条款，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以防范法律风险。

四、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对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公司对该业务的最终会计处理以负责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意见为准。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基于公司经营情况需要，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且是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之核查意见；

4、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5、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5-036
债券代码：127103　债券简称：东南转债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8）。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集团”）递交的《关于提请增加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南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14,51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19%，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本次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增补到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

现将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2025年5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2.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确认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议案1-10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1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2025年4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不作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3、上述提案9涉及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且不能委托其他股东代为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5月12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邮编：311209

3、登记时间：2025年5月8日及2025年5月9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邮政编码：311209

会议联系人：蒋建华　张燕

联系电话：0571-82783358　传真：0571-82783358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35。

2、投票简称：“东南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计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5月1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2.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确认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说明：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被委托人（代理人）签字：

被委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5-037
债券代码：127103　债券简称：东南转债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1、建筑业务经营情况

2025年1月至3月，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共计新签订单36项，合同金额总计人民币246,811.3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8%。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单及已中标未签约订单金额总计人民币319,823.8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3.41%。

2、化纤业务经营情况

主要产品	2025年1-3月产量（万吨）	2025年1-3月销量（万吨）	2025年1-3月营业收入（万元）
POY	9.13	6.64	41,216.98
FDY	2.34	1.74	11,555.50
DTY	0.11	0.25	1,941.13
切片	0.67	0.59	3,278.38

二、截至报告期末重大项目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工期	合同价款	履行情况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项目	EPC总承包	1730天	41.24亿元（注1）	截至2025年3月31日，完工进度为74%，收款进度为51.97%，累计确认不含税收入137,321.12万元。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变化，项目结算和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杭州湾智慧谷二期项目	EPC总承包	1656天	24.72亿元（注2）	截至2025年3月31日，完工进度为100%，收款进度为71.05%，累计确认不含税收入226,761.93万元。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变化，项目结算和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注1：公司与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潮峰钢构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杭州萧山钱江世纪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项目（萧政储出（2020）8号）地块EPC总承包合同》，签约合同价格为人民币412,405.413万元，其中公司承担本次项目的工程总额约为204,270.30万元。

注2：公司与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组成的联合体与杭州萧山三阳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杭州湾智慧谷二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2,757,241,563元。因业主方调整了施工范围，减少了酒店、裙房商场装修及智能化、电气设备等采购和施工，故合同价预估调整为247,170.51万元，最终以项目结算为准。

三、风险提示

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5-034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437,451,945.75	3,004,428,656.28	3,006,987,657.55	-1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902,034.90	88,103,627.61	89,237,326.61	-4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785,415.23	71,844,572.33	72,678,997.39	-4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057,094.27	116,101,219.28	429,960,985.48	-104.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8	0.08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8	0.08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2%	1.37%	1.39%	-0.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调整前	调整后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0,424,367,885.33	19,616,334,342.02	19,616,334,342.02	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547,507,739.02	6,500,601,922.98	6,500,601,922.98	0.7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2,792.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44,141.9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85,166.0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5,729.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1,210.79	
合计	6,116,619.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143,419,898.55	2,359,528,257.48	33.22%	主要系本期期末银行存款较多所致
应收票据	26,053,192.39	18,860,793.73	38.13%	主要系本期商业承兑汇票期末结存较多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48,717,566.14	186,381,801.34	33.45%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票据较多所致
在建工程	11,873,586.38	36,162,821.74	-67.17%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较多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373,302.01	691,270.30	98.66%	主要系本期长期待摊费用增加较多所致
应交税费	56,164,406.69	84,377,692.55	-33.44%	主要系本期应交税费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99,840.05	56,402,577.63	-36.53%	主要系本期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497,176,136.15	379,879,878.91	30.88%	主要系本期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1,498.77	1,692,783.90	79.67%	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5,006,504.49	11,442,682.11	-56.25%	主要系本期销售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56,246,167.71	92,490,927.38	-39.19%	主要系本期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4,286,561.46	37,178,936.43	-34.68%	主要系本期财务费用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6,919,787.10	22,466,280.57	-69.20%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2,838,867.22	-8,302,914.91	-65.81%	主要系本期受联营企业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77,205.30	-2,273,172.79	52.61%	主要系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09,608.67	190,562.83	429.80%	主要系本期营业外支出增加所致
净利润	45,399,048.56	87,799,887.76	-48.29%	主要系本期净利率降低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902,034.90	89,237,326.61	-47.44%	主要系本期净利率降低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7,094.27	429,960,985.48	-104.90%	主要系去年同期收款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4,315.92	-44,440,106.46	64.73%	主要系本期购置资产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1,923,890.68	1,409,725,541.16	-49.50%	主要系去年同期发行可转债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1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9%	314,515,000	0	不适用	0
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1%	74,860,000	0	不适用	0
郭明明	境内自然人	4.52%	50,445,991	37,834,493	不适用	0
徐春祥	境内自然人	1.61%	18,000,000	13,500,000	不适用	0
周观根	境内自然人	1.61%	18,000,000	13,500,000	不适用	0
殷建木	境内自然人	1.20%	13,410,000	0	不适用	0
郭林林	境内自然人	1.08%	12,020,000	0	不适用	0
林天冀	境内自然人	0.98%	10,928,961	0	不适用	0
彭目如	境内自然人	0.86%	9,583,931	0	不适用	0
陈晓	境内自然人	0.85%	9,517,401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314,5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4,515,000
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4,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860,000
殷建木	13,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10,000
郭明明	12,611,498	人民币普通股	12,611,498
郭林林	12,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20,000
林天冀	10,928,961	人民币普通股	10,928,961
彭目如	9,583,931	人民币普通股	9,583,931
陈晓	9,517,401	人民币普通股	9,517,401
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金盈9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172,200	人民币普通股	6,172,200
方建坤	5,552,800	人民币普通股	5,552,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是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郭明明为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郭林林和郭明明为兄弟关系。徐春祥、周观根、殷建木、郭林林、陈晓分别为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殷建木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410,000股。 2、股东彭目如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41,131股，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342,800股，合计持有9,583,931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萧山（浦阳）零碳桃源里110MW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议案》。为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双碳”目标政策，公司围绕“绿色发展、低碳发展”理念，积极把握能源转型与低碳经济的新机遇，加快发展清洁能源，公司拟由下属全资孙公司浙江兴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萧山（浦阳）零碳桃源里110MW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该项目采用“农光互补”模式开发建设，项目规划装机容量直流侧130MWp，交流侧容量110MW，项目总投资约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萧山（浦阳）零碳桃源里110MW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43,419,898.55	2,359,528,257.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053,192.39	18,860,793.73
应收账款	4,355,688,095.22	4,531,957,835.33
应收款项融资	248,717,566.14	186,381,801.34
预付款项	409,401,811.74	346,610,862.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3,049,103.05	74,876,249.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33,921,037.40	1,410,728,555.4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162,044,060.96	7,349,591,033.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305,113.94	39,305,113.94
其他流动资产	270,005,937.58	274,099,127.65
流动资产合计	17,451,605,816.97	16,591,939,630.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4,163,718.62	329,077,898.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1.00	20,000,00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815,573.14	30,363,586.11
固定资产	1,576,611,933.80	1,595,033,692.18
在建工程	11,873,586.38	36,162,821.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237,071.69	13,725,341.57
无形资产	435,020,440.48	439,899,375.7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93,470.50	393,470.50
长期待摊费用	1,373,302.01	691,27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484,363.12	209,275,205.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6,788,607.62	349,772,048.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2,762,068.36	3,024,394,711.68
资产总计	20,424,367,885.33	19,616,334,342.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19,827,251.12	3,152,583,281.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3,573,285.72	1,409,063,451.45
应付账款	4,578,212,835.81	4,637,710,140.69
预收款项	400,439.78	148,165.13
合同负债	1,041,561,512.62	985,366,053.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2,138,647.92	69,939,418.01
应交税费	56,164,406.69	84,377,692.55
其他应付款	284,939,019.26	268,754,547.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99,840.05	56,402,577.63
其他流动负债	104,404,840.38	113,900,333.63
流动负债合计	11,407,022,079.35	10,778,245,661.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97,176,136.15	379,879,878.91
应付债券	1,